

关于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鉴证报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30Z023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1-3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	4-6

关于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el: +86 010-66001391

Email: international@rsmchina.com.cn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230Z0239号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康药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悦康药业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悦康药业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是悦康药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悦康药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

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悦康药业《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悦康药业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悦康药业容诚专字【2021】230Z0239号鉴证报告之
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胡新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彩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鹏



2021年1月31日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将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悦康药业）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929号文《关于同意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90,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36元。截至2020年12月18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90,000,0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2,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85,347,404.7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17,515,549.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29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1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39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7号、京技管项函字[2019]57号
2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剂	7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7]144号、京技管项函字[2019]56号、京技审项函字[2020]8号
	FDA标准固体制剂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颗粒剂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35,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9号、京技审项函字[2020]9号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目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一致性评价研究及 胶囊剂生产线建设 项目	10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98号
	小容量注射剂智能 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6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4号
3	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00,000,000.00	2018-411681-27-03-075693
4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8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5号
5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8号
6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70,000,000.00	京技管项备字[2019]126号、 京技审项函字[2020]7号
7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
	合计	1,505,000,000.00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1,515,00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途径解决。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投资项目所需，公司将按照资金状况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多余部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持续加大研发、生产及销售等方面的投入。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13,204,925.6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研发中心建设及创新药研发项目	390,000,000.00	80,221,814.22
2	固体制剂和小容量水针剂高端 生产线建设项目	265,000,000.00	41,699,978.16
3	原料药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00,000,000.00	—
4	智能编码系统建设项目	80,000,000.00	—
5	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2,052,318.87
6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170,000,000.00	89,230,814.38
7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承 诺 募 集 资 金 投 资 金 额	自 筹 资 金 预 先 投 入 金 额
	合 计	1,505,000,000.00	213,204,925.63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31日